

第一创业 ESG 整合债券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季度资产管理报告

(2023 年 10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报告依据《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及其它有关规定制作。

本报告由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编制。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人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等内容。

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但不保证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一定盈利。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

本报告相关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间：2023 年 10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概况

一、基本资料

名称	第一创业 ESG 整合债券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类型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成立日	2021 年 1 月 6 日
报告期末份额总额	154,562,037.86 份
存续期	10 年
投资目标	在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争取本计划财产的保值增值，为委托人谋求稳定的投资回报。

业绩比较基准	无
风险收益特征	R2（中低风险）
管理人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注册登记机构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管理人

名称：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5 号投行大厦 20 楼

法定代表人：吴礼顺

电话：95358

网址：<http://www.firstcapital.com.cn>

三、托管人

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6 号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大厦

负责人：岳鹰

电话：0755-88025835

网址：branch.cmbchina.com/0755.htm

第三节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元）

集合计划本期利润	3,397,783.69
集合计划本期利润扣减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后的净额	2,032,367.16
期末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178,318,185.90
期末集合计划单位净值	1.1537
期末集合计划累计单位净值	1.1537

本报告期集合计划累计单位净值增长率¹

2.03%

二、集合计划累计单位净值增长率的历史走势图



注：累计净值增长率=（报告期期末集合计划累计单位净值-成立之日集合计划累计单位净值）/成立之日集合计划累计单位净值*100%

第四节 管理人报告

一、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业绩表现

本集合计划于 2021 年 1 月 6 日成立，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集合计划单位净值 1.1537 元，累计单位净值 1.1537 元，本集合计划自成立之日起累计净值增长率为 15.37%。

二、投资经理简介

严福崑，2006 年毕业于武汉大学经济学专业，获经济学硕士学位，于 2021 年加入第一创业证券，现任资产管理部投资总监。具有 10 年以上证券投资研究经历。历任长城证券固定收益部投资经理、信用研究负责人，执行董事，国信证券资产

¹本报告期累计单位净值增长率=（报告期期末集合计划累计单位净值-报告期期初集合计划累计单位净值）/报告期期初集合计划累计单位净值

管理总部投资经理、固收私募投资负责人、固收投资总监等。长期专注于固定收益业务的研究投资，擅长结合可转债、股票等资产配置机会提升组合收益，致力于为客户创造持续的投资回报。严福崑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最近三年未被监管机构采取重大行政监管措施、行政处罚。

皮兰玉，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应用经济学硕士，南开大学经济学学士，于 2022 年加入第一创业证券，现任投资经理，拥有 4 年以上金融从业经验。曾就职于私募基金公司、国盛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从事债券交易工作，专业基础扎实、实践经验丰富；拥有丰富的固定收益投资、产品组合管理以及债券交易经验。皮兰玉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最近三年未被监管机构采取重大行政监管措施、行政处罚。

三、投资经理工作报告

（一）投资回顾

宏观方面，四季度经济数据一般。制造业 PMI 步入收缩区间，逐渐走低，分别为 49.50、49.40、49.00，从结构上来看，生产强于需求，生产指数位于临界点上且逐渐走低，代表需求的新订单指数位于收缩区间且持续降低；四季度非制造业商务指数分别为 50.60、50.20、50.40，较前一个季度扩张放缓，其中建筑业商务指数逐步走高，服务业商务指数逐渐走低且从 11 月份开始步入收缩区间。社融方面，四季度社融数据整体符合预期，主要由政府债融资拉动，其中 11 月新增社融 2.45 万亿元，同比多增 4556 亿元，信贷方面，11 月份人民币贷款增加 1.09 万亿元，同比少增 1368 亿元，弱于市场预期，M2-M1 依旧处于较高区间，M1 同比下降到极低位置。通胀方面，四季度通胀转弱，其中 11 月份 CPI 同比-0.5%，前值-0.2%，CPI 分项中食品同比-4.20%，其中猪肉同比-31.80%，影响 CPI 下降约 0.58 个百分点，非食品项中交通工具-5.0%。11 月 PPI 同比-3.0%，前值-2.60%，主要受国际油价回落、部分工业品市场需求偏弱等因素影响。市场方面，四季度在基本面偏弱、资金面宽松、第三轮调降存款利息及降准降息预期的催化下债市走强，其中长端超长端整体强于短端，曲线牛平。1 年期国债、国开分别下行 6.81bp、3.02bp 至 2.08%、2.20%，10 年国债、10 年国开分别下行 10.98bp、下行 5.30bp 至 2.56%、2.68%，30 年国债、30 年国开分别下行 16.57bp、14.03bp 至 2.83%、2.94%。10 月

份在资金面收敛及利率债供给压力下，债市持续调整，短端上行幅度大于长端，11月在基本面趋弱及资金面紧张的影响下，利率债熊平，短端上行长端略下行，12月份在基本面偏弱、跨年资金面较宽松、及降准降息预期的驱动下走强，利率债从牛平到牛陡，超长端表现亮眼。信用债方面整体偏强，化债驱动下高票息资产供给较少，资产荒下低等级长久期下行幅度大于短久期高等级。报告期内，产品规模增加，产品杠杆降低，组合久期略降低。四季度信用债收益率整体下行，产品择机进行信用债交易。产品配置集中在中短久期的城投债和金融债，并择机进行了可转债交易和国债期货交易。

（二）投资展望

四季度数据显示经济基本面偏弱，PMI 数据表明三季度以来的一轮制造业修复遇阻，内需不足问题突出。展望后市，当前十年国债突破 2.50%，后续预计在 2.40%-2.70%区间窄幅震荡概率偏高，基本面偏弱的情况下有突破前低的可能性，利率债后续可以择机参与波段交易。信用债方面，当前期限利差、信用利差均压缩到极低位置，弱资质拉久期性价比降低，预计杠杆和久期维持中性偏低水平，市场调整后择机加仓。可转债策略上，国内经济稳步增长、中美利差缩窄、企业盈利周期逐步显现，为正股提供了向上的空间，择券以双低策略，及正股弹性较大的转债为主要策略，行业上以消费电子、半导体、汽车产业链、大金融转债为主。

四、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风险控制报告

1、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运作合规性声明

报告期内，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本集合计划合同以及管理人关于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制度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的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致力于投资者利益的最大化。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的运作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权益的行为，本集合计划的投资管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风险控制报告

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在内部风险控制工作上采取授权管理、逐日监控、绩效评估、定期与不定期检查等多种方式对本集合计划的管理运作进行风险控制，通过风险监

控与风险预警机制，重点检查本集合计划是否满足各项风险控制指标，是否存在损害集合计划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及时发现和处理本集合计划运作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风险。对报告期内发现的风险事项，风险控制部门已及时进行了风险揭示，并督促相关部门及时采取风险应对措施予以解决。

我们认为，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管理人始终能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相关制度和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同及说明书的要求，对集合计划进行运作管理；本集合计划的投资决策、投资交易程序、投资权限管理等各方面均符合有关规定要求；交易行为合法合规，未出现异常交易、操纵市场的现象；未发现内幕交易情况；相关信息披露和财务数据皆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第五节 管理人与托管人的履职情况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第一创业 ESG 整合债券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等文件的约定进行，不存在任何损害资产管理计划委托人利益的行为。

招商银行具备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内部稽核监控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以保证托管义务的履行和托管资产的安全。在本报告期内，资产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不存在任何损害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严格遵守了有关法律法规、资产管理合同、托管协议的规定，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第六节 投资组合报告

一、期末资产组合情况

期末资产组合情况（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名称	资产金额（人民币元）	占总资产比例
股票投资	0.00	0.00%
债券投资	192,247,863.91	92.3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8,796,885.62	4.22%
基金投资	0.00	0.00%
理财产品	0.00	0.00%
银行存款及清算备付金	6,925,666.52	3.3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0.00%
其他资产	287,667.94	0.14%
非标投资	0.00	0.00%
合计	208,258,083.99	100.00%

注：1、其他资产包括存出保证金和应收证券清算款、应收股利、应收利息等
2、部分项目可能存在小数点尾差调整。

二、期末市值占集合计划资产净值前十名股票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期末未持有股票。

三、期末市值占集合计划资产净值前十名债券明细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张）	证券市值（元）	占净值（%）
1	185289	22 民生 C1	100,000.00	10,857,904.11	6.09
2	138808	23 鄂担 Y1	100,000.00	10,817,027.40	6.07
3	032380264	23 衡阳城投 PPN002	100,000.00	10,809,076.50	6.06
4	251311	23 恒泰 C1	100,000.00	10,539,575.34	5.91
5	252346	23 金发 02	100,000.00	10,507,547.95	5.89
6	115911	23 三投 01	100,000.00	10,493,983.56	5.88
7	137576	22 华创 C3	100,000.00	10,454,208.22	5.86
8	032000521	20 西安高新 PPN003A	100,000.00	10,442,393.44	5.86
9	114724	23 枣发 01	100,000.00	10,398,553.43	5.83
10	252065	23 安投 01	100,000.00	10,356,904.11	5.81

四、期末市值占集合计划资产净值前十名基金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期末未持有基金。

五、期末期货仓位情况（包括股指期货、商品期货、国债期货等）

序号	证券代码	方向	合约手数	合约价值（元）
1	T2403	空头	10	-10,285,000

六、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在本报告期内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也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第七节 集合计划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期初份额总额	127,048,173.41
报告期间总参与份额	33,073,925.29
报告期间总退出份额	5,560,060.84
报告期末份额总额	154,562,037.86

第八节 集合计划相关费用

一、管理费

本计划管理人管理费按本计划前一日净值的 0.4%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4\% \div 360$$

H 为每日应计提的管理费；

E 为本计划前一日净值。

本计划管理费每日计提，按季支付。管理人于每季度首月前 5 个工作日内向托管人出具管理费投资指令，经托管人核对无误后从本计划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管理人。

本报告期计提管理费金额 168,646.82 元。

二、托管费

本计划托管人托管费按本计划前一日净值的 0.01%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01\% \div 360$$

H 为每日应计提的托管费；

E 为本计划前一日净值。

本计划托管费每日计提，按季支付。管理人于每季度首月前 5 个工作日内向托管人出具托管费投资指令，经托管人核对无误后从本计划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托管人。

本报告期计提托管费金额 4,216.2 元。

三、管理人的业绩报酬

1、管理人收取业绩报酬的原则：

(1) 同一委托人不同时间多次参与本计划的，对委托人每笔参与份额分别计算年化收益率、计提业绩报酬；

(2) 在委托人退出日及计划终止日，对符合业绩报酬提取条件的份额计提业绩报酬；

(3) 在委托人退出日及本计划终止日提取业绩报酬的，业绩报酬从退出资金中扣除；

(4) 委托人申请退出时，管理人按“先进先出”的原则，即按照委托人份额参与的先后次序进行顺序退出的方式确定退出份额，计算、提取退出份额对应的业绩报酬。

委托人知悉并同意，委托人为管理人自身管理的基金中基金（FOF）型资产管理计划的，其持有的份额不收取业绩报酬。

2、业绩报酬的计提方法

每笔参与份额以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如该笔参与份额不存在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日，则初始募集期参与的为注册登记机构份额注册登记日，存续期参与的为份额参与日，下同）到本次业绩报酬计提日的年化收益率，作为计提业绩报酬的基准。

本计划提取业绩报酬的频率不得超过每 6 个月一次，因委托人退出本计划，管

理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取业绩报酬的，不受前述提取频率的限制。业绩报酬属于管理费，法律法规或者监管机构对固定管理费和业绩报酬（浮动管理费）的收取比例上限有新的规定的，按照新规定执行。

在委托人退出日、计划终止日，若每笔参与份额在业绩报酬考核期间的年化收益率小于 K，则管理人不提取业绩报酬；若每笔参与份额在业绩报酬考核期间的年化收益率大于等于 K，则管理人对超出部分按 30%的比例提取业绩报酬；K=业绩报酬计提基准，管理人根据投资者的持有期限不同分别设置不同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当持有期限 ≤ 180 天时， $K=4.0\%$ ； $180 \text{ 天} < \text{持有期限} \leq 365$ 天时， $K=4.2\%$ ； $365 \text{ 天} < \text{持有期限} \leq 730$ 天时， $K=5.0\%$ ；持有期限 > 730 天时， $K=6.0\%$ 。产品存续期间，管理人需变更业绩报酬计提基准的，管理人将提前公告新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并设置临时开放期供不同意新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的客户退出。

初始募集期参与的份额首次计提业绩报酬的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指注册登记机构确认初始募集期参与份额的注册登记日；开放期参与的份额首次计提业绩报酬的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指参与日。

产品存续期间，管理人需变更业绩报酬计提线或业绩报酬计提比例的，管理人将提前公告新的业绩报酬计提线及业绩报酬计提比例，并设置临时开放期供不同意新的业绩报酬方案的委托人退出。

3、业绩报酬支付：由于业绩报酬的计算涉及注册登记数据，业绩报酬由管理人计算，托管人不承担复核责任。托管人根据管理人的投资指令将退出金额（含业绩报酬）划付至注册登记机构，由注册登记机构将业绩报酬支付给管理人。费用计提如有四舍五入的差异，以注册登记机构确认的金额为准。

本报告期计提业绩报酬金额 4,028.67 元。

备注：本计划的业绩报酬将计入管理费。

第九节 重要事项提示

一、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及托管人相关事项

1、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及托管人在本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涉及本集合计划的诉讼

事项。

2、本集合计划的管理人、托管人涉及托管业务机构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报告期内没有受到任何处罚。

二、本集合计划相关事项

1、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的投资组合策略没有发生重大改变；

2、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未进行收益分配；

3、本集合计划于 2023 年 10 月 9 日发布了《关于第一创业 ESG 整合债券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委托人的特殊事项披露的公告》；

4、本集合计划于 2023 年 10 月 12 日发布了《关于第一创业 ESG 整合债券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关联方名单披露的公告》；

5、本集合计划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第一创业 ESG 整合债券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委托人的特殊事项披露的公告》；

6、本集合计划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发布了《关于第一创业 ESG 整合债券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4 年开放办理参与、退出业务的公告》；

7、本集合计划为非结构化产品，无产品杠杆；截止报告期末，本集合计划投资杠杆约为 1.17。

第十节 信息披露的查阅方式

一、本集合计划备查文件目录

- 1、《第一创业 ESG 整合债券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
- 2、《第一创业 ESG 整合债券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 3、 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二、存放地点及查阅方式

查阅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5 号投行大厦 20 楼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任何疑问，可咨询管理人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http://www.firstcapital.com.cn>

热线电话：95358

（此页无正文）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一月二十九日